

海安梦鑫塑料制品厂

梦鑫塑料箱生产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月24日，海安梦鑫塑料制品厂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等文件要求，在海安组织召开公司梦鑫塑料箱生产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验收监测单位泰州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特邀专家以及企业负责人等，会议成立了验收小组（名单附后）。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工作介绍，查阅环评报告及批复、“三同时”验收监测报告等，并经现场踏勘和询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梦鑫塑料箱生产扩建项目位于海安市曲塘镇兴隆路1号，系利用原有项目租赁的凤舞针织有限公司南侧厂房及本次增租的凤舞针织有限公司北侧600m²厂房建设，扩建项目年产塑料箱40万只。项目劳动定员6人，单班制，年工作300天。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3月南通国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海安梦鑫塑料制品厂梦鑫塑料箱生产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同年5月11日取得海安市行政审批局的审批意见（海行审投资[2020]177号）。

项目2020年5月开工建设，2020年6月开始试生产。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万元，占总投资额的10%。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海安梦鑫塑料制品厂梦鑫塑料箱生产扩建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核查，项目未新增注塑机，利用公司原有项目的2台注塑机，通过延长生产时间进行生产，全厂产能不变，以上调整不属于重大变动范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循环冷却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海安曲塘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项目设循环水池10m³，循环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水，不外排。

(二)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注塑废气和破碎粉尘，注塑工段产生废气集气罩收集后经过二级活性炭废气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P₁排放，破碎工段产生的粉尘集气罩收集后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P₂排放。

(三)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是注塑机、上料机、混料机、压制成型机、破碎机等生产设施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企业通过采取隔声、减震、合理布局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 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布袋除尘器捕集物料、废活性炭。分别设置危废仓库(10m²)和一般固废堆场(20m²)，均已悬挂危废仓库和一般固废仓库环保标识牌。危废贮存场所基本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

及其修改清单等规范要求，能满足危险固废暂存和周转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及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泰州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 [(2020) 泰州新测环检第 233392 号]，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均能达标排放。

(一) 废水

生活污水排口 COD、氨氮、总磷、总氮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中表 1 中 B 级标准以及海安曲塘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设计进水标准限值要求。

(二)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注塑和破碎工段产生的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的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排放标准；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的周界外最大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三) 噪声

厂界东、西、北、南界外的昼、夜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

(四) 固废

项目产生的主要固废为生活垃圾、布袋除尘器收集物料、废活性炭。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布袋除尘器收集物料通过统一收集外售；废活性炭委托常州鑫邦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五、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一) 验收结论

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审批意见要求；根据泰州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废水、废气、噪声能做到达标排放，固废能有效处置。验收组同意海安梦鑫塑料制品厂梦鑫塑料箱生产扩建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 后续主要针对核查存在的环境问题重点完善以下工作

1、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要求，完善验收台账资料；

2、强化废气处理系统的运行管理，确保收集效率及稳定运行，做好污染防治设施运行台账；

3、规范各类危废产生、暂存、处置，严格执行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制度，做好台账资料；

4、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等要求，组织自行监测和信息公开。

2020年元月24日